

# 110 年度臺北市無障礙場所示範點改推廣 執行成果報告書

案件名稱：台北國際飯店

案件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1 段 66 號 B1-10  
樓

建築師：何中華建築師

## 五、既有建築物-台北國際飯店

### (一) 建築物基本資料

分類及名稱	類組	建照掛號 日期/使照 核發日期/ 最後變更 使用日期	使用表格 /扣分方 式	無障礙設施及設備法規要求											
				1 室外 通路	2 避 難 層 坡 道 及 扶 手	3 避 難 層 出 入 口	4 室 內 出 入 口	5 室 內 通 路 走 廊	6 樓 梯	7 昇 降 設 備	8 廁 所 盥 洗 室	9 浴 室	10 輪 椅 觀 眾 席 位	11 停 車 空 間	12 無 障 礙 客 房
【既有】 台北國際飯店	B-4 一般旅館	建 082.01.13 使 087.12.18 變 091.12.03	102 規範 扣 1 分	✓	✓	✓	✓	✓	○	✓	✓	○		✓	✓
					替代改善	替代改善	替代改善								替代改善

### (二) 提具替代改善會議紀錄

<p>「臺北市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諮詢及審查小組」107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p> <p>壹、開會時間：民國 107 年 1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0 分 貳、開會地點：臺北市市政大樓南區 3 樓 S304 會議室 參、主持人：陳處長煌城(楊委員楷巖代理) 肆、出席單位：詳簽到表 伍、主持致詞：(略) 陸、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上次會議紀錄經委員確認。 柒、提案報告與決議： 七、台北國際飯店於本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1 段 66 號建築物作為 B-4 類組(一般旅館)使用經檢查不合格，提具無障礙設施與設備替代改善計畫案。 說明： (一) 不符規定項目： 1. 高低差 10 公分，未設置坡道。 2. 平台深度不足(150 公分)。 3. 無障礙升降設備未設置。 (二) 替代改善方案： 1. 擬設置活動斜坡板及服務鈴由專人協助之方式替代改善避難層坡道及扶手與避難層出入口。 2. 擬以專人服務使用一般電梯之方式替代改善無障礙升降設備。 決議： (一) 同意所提設置淨寬 75 公分、斜率優於 1/8、載重 150 公斤、輕量化之單片式活動斜坡板，兩側應設有突起之安全邊緣，並於 1 樓坐輪椅者手可觸及、距地面高度 80 公分之出入口明顯處設置服務鈴，且有專人協助之方式替代改善避難層坡道及扶手與避難層出入口。 (二) 無障礙升降設備請依相關規定改善。 (三) 上述改善項目請於 107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改善。</p>	<p>「臺北市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諮詢及審查小組」108 年度第 7 次會議紀錄</p> <p>壹、開會時間：民國 108 年 05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0 分 貳、開會地點：臺北市市政大樓南區 3 樓 S305 會議室 參、主持人：張處長明森(楊委員楷巖代理) 肆、出席單位：詳簽到表 伍、主持致詞：(略) 陸、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上次會議紀錄經委員確認。 柒、提案報告與決議： 九、台北國際飯店於本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1 段 66 號建築物作為 B-4 類組(一般旅館)使用經檢查不合格，提具無障礙設施與設備替代改善計畫案。 說明： (一) 不符規定項目： 1. 室內出入口防火門操作空間不足，未設置門把。 2. 無障礙客房門把過高(現況 103 公分)，無法改善。 (二) 替代改善方案： 1. 擬於地下 1 樓出入口處設置服務鈴，由專人協助服務之方式替代改善。 2. 擬於 10 樓設置電話，由專人服務開啟房門之方式替代改善。 決議： (一) 同意防火門設置常閉式並與消防連動關閉，另於坐輪椅者手可觸及距地面高度 80 公分之出入口裡外明顯處設置服務鈴，由專人提供協助方式替代改善室內出入口門操作空間不足。 (二) 同意於門扇內外增設橫向把手(距地面高度 80 公分處)之方式替代改善無障礙客房之門操作空間不足。 (三) 上述項目請於文到 2 個月內改善完成。</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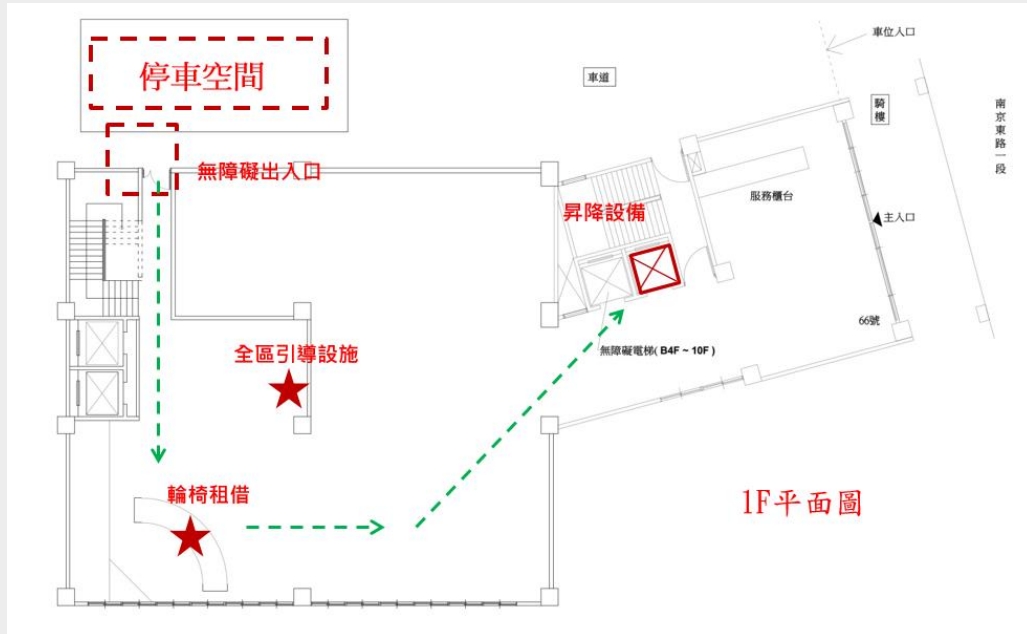
(三) 考核動線安排

1. 動線及加分項目總表

動線 序號	樓層	說明	加分項目	加分
1	1 樓	* 避難層出入口 * 昇降設備 * 停車空間	* 全區引導設施 * 輪椅租借	3 分
2	B1	* 廁所盥洗室 * 昇降設備	* 衛生紙捲筒及洗手乳	1 分
3	3 樓	* 昇降設備 * 無障礙小便器	* 順平無門檻且施作截水溝處理 * 扶手、掛衣勾及緊急求助鈴	2 分
4	10 樓	* 昇降設備 * 無障礙客房	* 置物架、衛生紙捲筒及洗手乳 * 主要通路緊急求助鈴	2 分
總計				8 分

## 2. 動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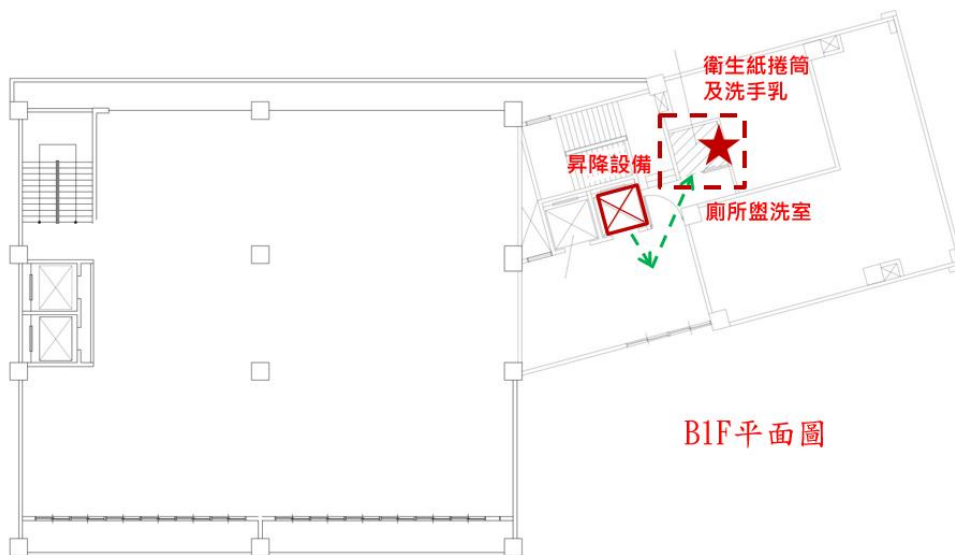
### 動線 1-一樓平面圖



無障礙設施：避難層出入口、升降設備、停車空間

加分項目：全區引導設施、輪椅租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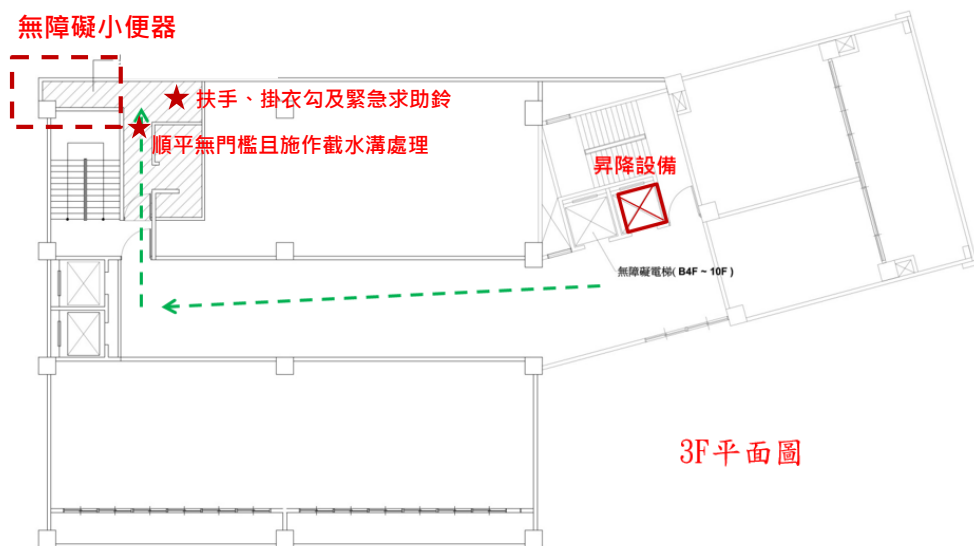
### 動線 2-地下一樓平面圖



無障礙設施：廁所盥洗室、升降設備

加分項目：衛生紙捲筒及洗手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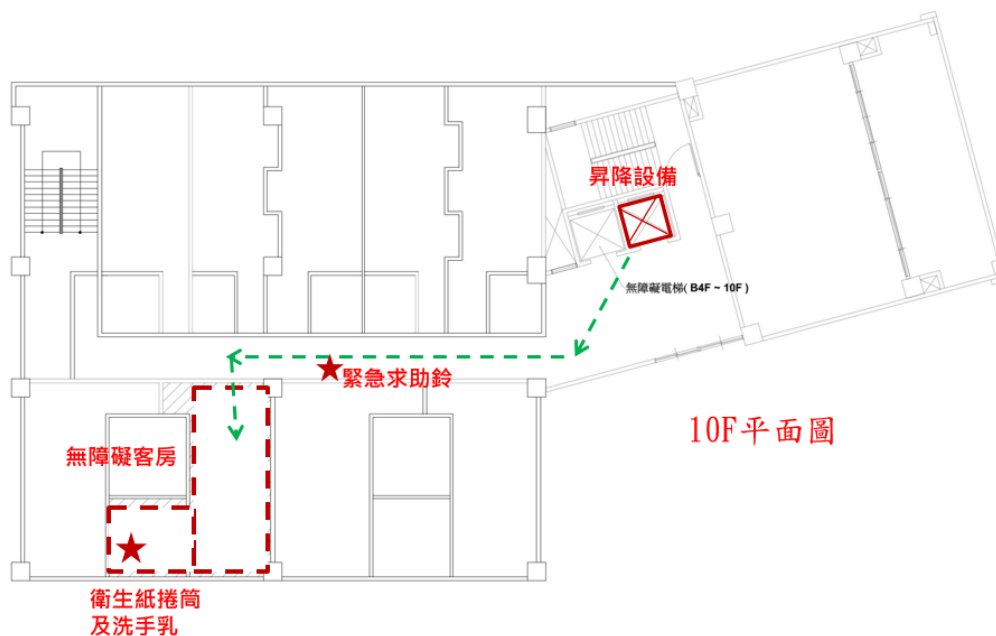
### 動線 3-三樓平面圖



無障礙設施：升降設備、無障礙小便器

加分項目：扶手、掛衣勾及緊急求助鈴、順平無門檻且施作截水溝處理

### 動線 4-十樓平面圖



無障礙設施：升降設備、無障礙客房

加分項目：衛生紙捲筒及洗手乳、緊急求助鈴

(四) 加分項目說明

單位別：臺北市府		建築物名稱：台北國際飯店	
項次	加分項目說明	加分項目編號	加分
1	全區無障礙設施引導設施	1-1	2
項次	加分項目說明	加分項目編號	加分
2	輪椅租借服務	1-2	1

項次	加分項目說明	加分項目編號	加分
3	設有無障礙小便器之一般廁所順平無門檻並已施作截水處理	2-3	1
			

項次	加分項目說明	加分項目編號	加分
4	主要通路設置有緊急求助鈴	2-13	1
			

項次	加分項目說明	加分項目編號	加分
	<p>一般廁所設有輔助行動不便者使用之扶手、掛衣勾(置物架)及緊急求助鈴</p> 	2-15	1
項次	加分項目說明	加分項目編號	加分
5	<p>無障礙廁所盥洗室之衛生紙置放處、洗手乳等高度距地板面應在 80 公分至 100 公分，符合規範附錄之設置標準。</p> 	3-6	1



項次	加分項目說明	加分項目編號	加分
	無障礙浴室內之置物架、衛生紙捲筒及洗手乳置放處高度距地板面應在 80 公分至 100 公分，符合規範附錄之設置標準。	3-7	1
6			

(五) 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文件

1. 建造執照



2. 使用執照

臺北市內政部地政司地籍課  
使用執照存根

使用執照存根 號 497

申請人 豐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臺北市中山路 111 號

建築地點 臺北市中山路 111 號  
建築面積 17 畝  
基地面積 17 畝  
建築用途 商業區  
建築層數 地上 17 層  
建築高度 54.30 公尺  
建築日期 民國 87 年 11 月 11 日  
建築執照 建執字第 107 號  
建築師 謝國興  
監造師 謝國興  
建築師事務所 謝國興建築師事務所  
地址 臺北市中山路 111 號

樓層	用途	面積	備註
第一層	商業	17.00	
第二層	商業	17.00	
第三層	商業	17.00	
第四層	商業	17.00	
第五層	商業	17.00	
第六層	商業	17.00	
第七層	商業	17.00	
第八層	商業	17.00	
第九層	商業	17.00	
第十層	商業	17.00	
第十一層	商業	17.00	
第十二層	商業	17.00	
第十三層	商業	17.00	
第十四層	商業	17.00	
第十五層	商業	17.00	
第十六層	商業	17.00	
第十七層	商業	17.00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使用執照附表

87 使用第 497 號

樓層	用途	面積	備註
第一層	商業	17.00	
第二層	商業	17.00	
第三層	商業	17.00	
第四層	商業	17.00	
第五層	商業	17.00	
第六層	商業	17.00	
第七層	商業	17.00	
第八層	商業	17.00	
第九層	商業	17.00	
第十層	商業	17.00	
第十一層	商業	17.00	
第十二層	商業	17.00	
第十三層	商業	17.00	
第十四層	商業	17.00	
第十五層	商業	17.00	
第十六層	商業	17.00	
第十七層	商業	17.00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使用執照附表

87 使用第 497 號

樓層	用途	面積	備註
第一層	商業	17.00	
第二層	商業	17.00	
第三層	商業	17.00	
第四層	商業	17.00	
第五層	商業	17.00	
第六層	商業	17.00	
第七層	商業	17.00	
第八層	商業	17.00	
第九層	商業	17.00	
第十層	商業	17.00	
第十一層	商業	17.00	
第十二層	商業	17.00	
第十三層	商業	17.00	
第十四層	商業	17.00	
第十五層	商業	17.00	
第十六層	商業	17.00	
第十七層	商業	17.00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使用執照附表

87 使用第 497 號

樓層	用途	面積	備註
第一層	商業	17.00	
第二層	商業	17.00	
第三層	商業	17.00	
第四層	商業	17.00	
第五層	商業	17.00	
第六層	商業	17.00	
第七層	商業	17.00	
第八層	商業	17.00	
第九層	商業	17.00	
第十層	商業	17.00	
第十一層	商業	17.00	
第十二層	商業	17.00	
第十三層	商業	17.00	
第十四層	商業	17.00	
第十五層	商業	17.00	
第十六層	商業	17.00	
第十七層	商業	17.00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使用執照附表

87 使用第 497 號

變更內容 變更技術文據 變更工程內容及內容

變更日期 87.11.11 變更地點 台北市中山路 111 號

樓層	用途	面積	備註
第一層	商業	17.00	
第二層	商業	17.00	
第三層	商業	17.00	
第四層	商業	17.00	
第五層	商業	17.00	
第六層	商業	17.00	
第七層	商業	17.00	
第八層	商業	17.00	
第九層	商業	17.00	
第十層	商業	17.00	
第十一層	商業	17.00	
第十二層	商業	17.00	
第十三層	商業	17.00	
第十四層	商業	17.00	
第十五層	商業	17.00	
第十六層	商業	17.00	
第十七層	商業	17.00	